

关于取消常平镇大京九自有物业光伏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并重新发布情况说明

近期我司发布的采购项目“大京九自有物业光伏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以下简称“本项目”）作出重要调整及说明。由于市场波动和成本计算的误差，采购公告中部分关键信息（含服务金额）需作重要调整，为确保采购信息的准确性及采购的公平公正，经我司研究决定，撤销原采购公告，并计划重新发布采购公告。我司深知此决定可能会给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服务单位带来不便，对此我司表示诚挚的歉意，并感谢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理解与支持。

为了纠正错误，并确保项目重新采购的顺利进行，我司将尽快对采购公告进行修订，重新明确所有相关要求与条件，特别是涉及服务金额等重要信息的部分。修订后的采购公告将通过原发布渠道及可能的其他途径重新发布。我司承诺，在重新发布采购公告后，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采购的规定。

东莞市大京九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3日

